

# 芜湖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暨推进“六稳”工作指挥部文件

芜疫防六稳指〔2021〕83号

签发人：贺东

## 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疫情防控工作的 紧急通知

各县市区、开发区疫情防控指挥部，各市直及驻芜单位：

当前，我省周边省份均发现本地感染新冠肺炎病例，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，疫情反弹风险有增无减、外防输入压力持续增加。为深入贯彻落实11月3日省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，进一步巩固我市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，现就进一步做好近期我市疫情防控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坚决抓好省外各类风险人员排查管控

1、近期国内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地及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来（返）芜人员，一律需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进入市域内，进入我市后立即开展再一次核酸检测，同时主动向目的地社区报备，由社区落实14天健康监测。

2、落实外省来员核酸检测措施。对所有省外来（返）芜人员至少进行一次核酸检测，同时在我市各高铁站、机场、

长途汽车站等场所设立临时核酸采样点，由站点所在属地负责落实提供核酸采样、检测服务，并于11月5日前将采样点设置到位。

3、强化社区网格化管理。充分发挥社区网格化管理在疫情防控工作中的作用，社区网格员积极摸排省外来（返）芜人员，对摸排出来的人员至少开展一次核酸检测。

## **二、严格落实重点场所、单位疫情防控措施**

4、加强医疗机构疫情防控。医疗机构切实落实院感防控、预检分诊、发热门诊等工作，医疗机构严格落实住院管理，落实“非必要不陪护、非必要不探视”要求，确因病情需要，对住院患者实施“一患一陪一证”政策，按要求对上述人员开展核酸检测；落实医务人员及行政、后勤人员等“应检尽检”要求；强化院感防控，杜绝院感事件发生。

5、加强学校疫情防控。各大中小学校要强化疫情防控工作，住宿学生一律实施封闭管理，不得外出；同时切实落实因病缺课登记及晨午检制度；一旦出现发热患者立即送诊排查。同时建议本着“自费自愿”的原则，积极倡导开展流感疫苗的接种，预防流感与新冠的叠加风险。教育部门要督促校外培训机构落实各项疫情防控措施。

6、加强公共场所疫情防控工作。切实重视各类重点场所的疫情防控工作，棋牌室、电影院、KTV、超市等人员聚集、密闭场所严格实行戴口罩与核验安康码等措施，同时严格控制人流与数量，电影院观影人数严格控制在50%以下。

7、严控各类大型活动。严格控制市内各类会展、培训及会议等大型活动，如必须举办，按照“谁组织、谁负责，谁举办、谁负责，谁审批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履行申报制度，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。积极倡导“喜事缓办，白事简办”，确须举办的各类会议、培训及宴席等人员严格控制在50人以下。

### **三、全面强化重点人员监测与出行管理**

8、强化重点人员核酸检测。继续按照相关文件要求，重点对医务人员、服务场所工作人员、外卖员、出租车司机、公交车司机、长途汽车司机等相关人员由行业主管部门牵头开展“巡检”，每周至少开展一次全覆盖核酸检测。

9、落实出省管控措施。市内各机关、企事业单位人员非必要不开始省外公务活动，如必须前往的，需向单位报备审批，按照“谁审批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落实疫情防控工作。

10、暂缓邀请省外来员。市内各机关、企事业单位暂缓因需邀请国外及国内省外人员进入我市，倡导通过电话、网络等方式开展线上指导、线上会议等。

11、跨省交通工具人员管控。对市内人员乘坐疫情发生地始发或经停的跨省交通工具，如动车、高铁、长途客车等，实行主动报备制度、同时按照“三天两检”的要求落实核酸检测。

### **四、全力做好早期监测预警与应对准备**

12、发挥发热门诊“哨兵”作用。设立发热门诊的医疗

机构要 24 小时开诊，接诊发热病人一律开展核酸检测，充分发挥发热门诊的“哨兵”作用；乡镇卫生院、村卫生室和私人诊所一律不得截留发热病人。

13、有效开展零售药品监测。各类药店进一步强化和规范“两抗一退”药品零售监测工作，落实药店发热药品零售登记工作。

14、规范集中隔离点工作及准备。各地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规范集中隔离点的运行，严防院感；同时做好转运车辆及备用集中隔离点的准备工作，确保一旦发生疫情及时启用。

15、加强督导检查。各县市区、开发区及行业主管部门要加强辖区、行业疫情防控的督导排查，严防各项疫情防控措施流于形式，及时发现问题，确保整改到位。

芜湖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暨推进“六稳”工作指挥部

2021年11月4日